

檔 號：  
保存年限：

## 新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9月5日  
發文字號：北府地區字第10124494232號  
附件：會議紀錄



主旨：公告101年8月29日召開新北市新莊北側知識產業園區區段徵收開發土地取得協議價購會議紀錄。

依據：依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10條第4項辦理。

公告事項：101年8月29日召開新北市新莊北側知識產業園區區段徵收開發土地取得協議價購會議紀錄。

市長 朱立倫

**新北市新莊北側知識產業園區區段徵收開發土地取得  
協議價購會議紀錄**

- 一. 時間：101 年 8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整
- 二. 地點：新北市勞工活動中心
- 三. 主持人：王專門委員聖文 記錄：劉芷菱
- 四. 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表
- 五. 簡報：略
- 六. 說明事項：

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 11 條之規定，需用土地人申請徵收土地或土地改良物前，應先與所有權人協議價購或以其他方式取得，為此，本府於今日對區內土地及土地改良物所有權人召開協議價購。有關本案土地與地上物協議價格之計算，係委託國家考試及格並在市場上具有實務經驗之估價師，調查 100 年 9 月 2 日至 101 年 3 月 1 日間之本區買賣實例正常交易價格，並針對各筆土地條件予以比較，推估計算出各筆宗地價格，查估結果已高於各宗土地 101 年公告現值。有意願與本府協議價購者或對協議價購內容有任何意見或疑問，請於本次會議中一併提出或於 101 年 10 月 1 日前以書面提出事實及法律上意見陳述，本府同仁將竭誠為您服務，不於前述期間提出陳述者，視為放棄陳述之機會。

- 七. 所有權人、民眾及地方人士陳述意見及回答：

無。

- 八. 會議結論：

(一) 本次協議價購會議紀錄將於會後寄發各位所有權人。本區相關資訊請民眾至新北市政府地政局網站/開發專區/新莊北側知識產業園區查詢，網址：

<http://www.maa.com.tw/12004/index.asp>。

(二) 為利後續各項資料能確實郵寄送達，各位所有權人如聯絡住址有異動，煩請以書面檢附身分證影本郵寄告知本府，本府將據以辦理資料更正。

新北市政府地政局（區段徵收科）

聯絡電話：02-29603456 分機 3498、3536

聯絡地址：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 1 段 161 號 24 樓

- 九. 散會：101 年 8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整

**新北市新莊北側知識產業園區區段徵收開發  
土地取得協議價購會議紀錄**

- 一. 時間：101 年 8 月 29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
- 二. 地點：新北市勞工活動中心
- 三. 主持人：王專門委員聖文 記錄：劉芷菱
- 四. 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表
- 五. 簡報：略
- 六. 說明事項：

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 11 條之規定，需用土地人申請徵收土地或土地改良物前，應先與所有權人協議價購或以其他方式取得，為此，本府於今日對區內土地及土地改良物所有權人召開協議價購。有關本案土地與地上物協議價格之計算，係委託國家考試及格並在市場上具有實務經驗之估價師，調查 100 年 9 月 2 日至 101 年 3 月 1 日間之本區買賣實例正常交易價格，並針對各筆土地條件予以比較，推估計算出各筆宗地價格，查估結果已高於各宗土地 101 年公告現值。有意願與本府協議價購者或對協議價購內容有任何意見或疑問，請於本次會議中一併提出或於 101 年 10 月 1 日前以書面提出事實及法律上意見陳述，本府同仁將竭誠為您服務，不於前述期間提出陳述者，視為放棄陳述之機會。

- 七. 所有權人、民眾及地方人士陳述意見及回答：

無。

- 八. 會議結論：

(一)本次協議價購會議紀錄將於會後寄發各位所有權人。本區相關資訊請民眾至新北市政府地政局網站/開發專區/新莊北側知識產業園區查詢，網址：

<http://www.maa.com.tw/12004/index.asp>。

(二)為利後續各項資料能確實郵寄送達，各位所有權人如聯絡住址有異動，煩請以書面檢附身分證影本郵寄告知本府，本府將據以辦理資料更正。

- 九. 散會：101 年 8 月 29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 30 分